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身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始终聚焦战略与核心市场，立足主营业务，坚持技术创新，降本增效，从生产、研发、营销、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多方面努力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874.54 万元，同比下降 5.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693.15 万元，同比下降 9.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00.44 万元，同比下降 13.31%。

（二）运营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对公司的战略规划、运营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管控体系、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公司按照发展计划，稳步推进包括扩大产能、研发中心建设、信息化建设在内的各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的研发，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不断深化与合作客户的合作。

（三）研发方面

公司以采用客户导向性研发为主的方式，在满足客户订单需求的基础上进行前瞻性技术布局，保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同时，公司优化制造工艺，提高生产效率，持续推动新产品的研发，提高自主研发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共投入研发费用 4,437.97 万元，同比增加 15.02%；研发人员 202 人，同比增加 18.82%。

（四）规范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提高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依法合规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投资者关系电话专线、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子邮件回复等常态互动，保持广大投资者与公司畅通交流，提高公司运作透明度，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建立起与资本市场良好的沟通机制，全方位、多角度向投资者传递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有效维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安全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环境保护管控体系，加强安全管理工作和危险源管控、提高员工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意识，确保在安全环保的前提下高质量完成全年生产任务。

二、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所有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 召开时间 | 届次 | 审议议案 | 会议结果 |
|-----------------|-------------|--|--------|
| 2023 年 3 月 17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1、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 2、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并批准对外报出的议案 9、关于确认董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全部审议通过 |

| | | | |
|------------------|-------------|---|--------|
| | | 10、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越南智迪） 1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2023 年 6 月 24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1、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 全部审议通过 |
| 2023 年 8 月 8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全部审议通过 |
| 2023 年 8 月 2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新增并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全部审议通过 |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全部审议通过 |
| | | | |

（二）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3 年，公司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 召开时间 | 届次 | 审议议案 | 会议结果 |
|----------------|--------------|--|--------|
| 2023 年 4 月 7 日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1、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 2、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全部审议通过 |

| | | | |
|-----------------|-----------------|--|--------|
| | |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确认董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确认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2023 年 9 月 13 日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全部审议通过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根据最新规定修订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进行了规定，以保证专门委员会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保障了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定期每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并保持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定期向董事会

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地监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并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标准和任职资格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考核评价依据以及薪酬发放等进行了审查，并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提出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切实履行工作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4、战略与 ESG 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就重大投资决策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日常沟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

公司的经营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推动公司稳定持续的发展。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宜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于重大事项均按照法规要求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深耕计算机外设行业多年，凭借垂直高效的智能制造能力、研发设计与技术工艺创新能力，公司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稳定交付，拥有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将继续按照战略目标系统规划，一方面，通过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架构，提升管理运营效率，引入更加科学和有效的科研管理及科研激励机制，使创新能力得以持续性发展；另一方面，继续巩固公司在计算机外设行业细分市场的比较优势，形成产品系列化，不断延伸产业链。

（一）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以拓展顶尖终端品牌客户、持续深挖现有客户需求为导向，聚焦研发创新和智能制造，以客户为中心，创新为动力，信息化为支撑，围绕 PC 和电竞两大主线有序进行横向延伸，丰富外设产品线，全方位服务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识别并创造更多的发展空间。

（二）稳步提升产能。截至报告期末，越南工厂已具备公司产品垂直制造的要求，公司持续积极推进品牌客户验厂审核及业务洽谈，利用越南制造基地的全球供应能力优势，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助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三）持续加大公司研发投入。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行业发展变化等情况，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技术研发创新水平，以巩固公司目前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要求，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和梳理信息披露全流程，在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的基础上，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同时，

结合实际情况，加大与投资者的主动沟通交流，公平、公开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